

证券代码：600172

证券简称：黄河旋风

公告编号：临 2005-011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申请黄河旋风自 9 月 19 日起停牌，最晚于 9 月 29 日复牌，此段时期为股东沟通时期。公司董事会将在 9 月 28 日之前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公司董事会申请公司股票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次日（2005 年 10 月 14 日）起停牌。如果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于相关股东会议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上市流通日复牌。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定于 2005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1:00 召开 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相关股东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5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1:00

网络投票时间：2005 年 10 月 18 日 - 10 月 20 日

其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每个交易日的 9:30 - 11:30、13:00 - 15:00,即 2005 年 10 月 18 日 - 10 月 20 日的股票交易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审议《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方案需要进行类别表决,即不仅需要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还需要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社会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 1。

6、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本次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7、自本会议通知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协助非流通股股东,通过投资者座谈会、网上路演、走访机构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公布热线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的意见。

8、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采取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投票权的形式,

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时间:2005年10月14日至2005年10月19日。有关征集投票的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9、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征集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10、催告通知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催告通知,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2005年10月10日、2005年10月14日。

11、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5年10月13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议,在上述日期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12、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董事会申请公司股票自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次日(2005年10月14日)起停牌。

如果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否决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于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董事会将申请公司股票在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上市流通日复牌。

13、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a)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c) 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d) 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

e)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及其它文件必须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河南省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61500

电话：0374-6165530，0374 - 6108532

传真：0374-6108986

联系人：刘宏亮、张英杰

(3)、登记时间：2005 年 10 月 16 日 - 10 月 17 日的上午 8：30 - 11：00，下午 14：00 - 17：00。

14、注意事项：

(1)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咨询：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河南省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

联系电话：0374-6165530、0374-6108532

传真：0374-6108986

联系人：刘宏亮、张英杰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86号《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证监发[2005]86号文）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需要类别表决通过，即除须经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外，还须经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证监发[2005]86号文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征集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本通知第五部分内容。

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见《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通知第六部分内容。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征集投票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形式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 3) 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 4)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 1) 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 2) 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 3) 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则表决结果对

未参与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投票表决或虽参与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仍然有效。

4、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协助非流通股股东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至 9 月 28 日就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投资座谈会、媒体说明会、网上路演、走访机构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沟通协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05 年 10 月 18 日至 10 月 20 日的 9：30～11：30、13：00～15：00。

2、流通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流通股股东可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专用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进行投票，其中申报价格代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申报股数代表表决意见。表决申报不能撤单。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具体投票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3、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网址：<http://www.sse.com.cn>)。

4、查询投票结果的操作方法

1) 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下午 6 点登录 <http://www.sse.com.cn> 网页，使用“投票查询”功能查询个人的投票结果。

2) 查询投票结果时需要输入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号并输入“密码”，未申请“密码”的股东请在使用该功能前提前申请。

5、投票注意事项

通过交易系统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票时，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6、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内，应尽早投票，不要等到最后一天投票。

五、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方案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暨《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截止 2005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5 年 10 月 14 日（登记日次日）至 10 月 19 日的每日 9：00 至 17：00。（股东会前一天）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公开进行。

4、征集程序和步骤

详见《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 年 9 月 17 日

附件 1：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操作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72	黄河旋风	1	A 股

2、表决议案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黄河旋风	1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 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黄河旋风”A 股的沪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72	买入	1 元	1 股

2、股权登记日持有“黄河旋风”A 股的沪市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

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72	买入	1 元	2 股

3、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值配售持有公司股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若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72	买入	1 元	3 股

其他情况类同。

三、投票注意事项

-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附件 2：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表决议案	表决意向		
	赞成	反对	弃权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5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